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6 July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八年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被占领  
巴勒斯坦领土其他地区的非法行动2023 年 7 月 5 日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大会主席和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让我们再次将此记录在案：占领国以色列，一个定居者殖民国家和种族隔离国家，正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犯下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

以色列在杰宁难民营开展了一场持续 48 小时的军事侵略，将其无耻地命名为“家园和花园行动”，以色列士兵严重违反法律，肆意恐吓、杀害、残害巴勒斯坦人并强迫他们流离失所，摧毁平民财产。

截至撰写本信时，以色列占领军已杀害 12 名巴勒斯坦人，其中包括 5 名儿童，并打伤 140 多人，其中至少 20 人伤势严重。生活在难民营的 3 500 多名巴勒斯坦难民被迫离开家园，寻求保护，以免受以色列的袭击，其情景令人不禁回想起 1947/48 年的浩劫。这些家庭在恐惧中逃离，因为他们担心自己的孩子和老人的安全，担心那些因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不断实施的浩劫而受到生命威胁的妇女和男子的安全。

除造成人员伤亡外，以色列的空袭和轰炸以及在人口稠密的难民营野蛮使用的军用推土机，对房屋、道路、供水、卫生和供电网络造成了大规模破坏。大片的破坏严重阻碍了行动，特别是残疾人和试图救助伤员的医务人员的行动。由于局势危险，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设施，包括杰宁难民营的学校和卫生保健中心无法运作。巴勒斯坦红新月会警告说，由于以色列的侵略导致需求急剧增加，人道主义局势十分严峻。

因此，我们重申巴勒斯坦领导人向安全理事会发出的紧急呼吁，即克服其瘫痪状态，根据《宪章》规定的职责和安理会自己的决议采取行动，保护巴勒斯坦



人民。巴勒斯坦人民有权根据国际法得到保护，并且迫切需要这种保护。这必须从执行第 904 (1994)号决议开始，包括解除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以色列定居者的武装，并执行秘书长 2018 年向大会提出的关于保护巴勒斯坦人民的建议。

安全理事会必须以一个声音说话，响亮和明确地要求以色列停止致命暴力和所有其他非法行径，并要求以色列遵守国际法，包括尊重安理会的各项决议。放任以色列继续如此公然蔑视安理会而无需承担任何后果，损害了安理会的权威，损害了整个国际社会的利益，危及更多的生命，加剧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我们回顾，巴勒斯坦仍然处于以色列占领之下，国际人道主义法完全适用，巴勒斯坦平民的安全和福祉必须得到最大关切。将侵略者占领国的所谓“自卫权”置于遭受攻击的被占领土人民的生命权和自卫权之上，是具有侮辱性的和不道德的。

作为占领国，以色列在我们的土地上绝对没有主权，没有任何权利进入我们的家园、街区、营地、村庄、城镇和城市。然而，它却继续肆无忌惮地实施攻击和恐吓，同时厚颜无耻地声称是在“保护自己”，以免遭包括儿童和妇女在内的被其占领和恶意迫害的人民的伤害。此外，它没有权利将试图在自己家园和平生活的整个民族称为“恐怖分子”，也没有权利将任何反对其非法存在的人称为“好战分子”，将其作为必须肉体消灭的目标。

必须摒弃以色列这种虚假和庸俗的说法。巴勒斯坦人民完全有权反对和抵制以色列的占领以及维持这种非法占领及其非法吞并议程的所有非法政策和做法。

在这方面，以色列在杰宁和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任何其他地方发动的歧视性致命行动的最终目的是显而易见的：这样做是为了镇压和统治巴勒斯坦人民，为以色列定居点殖民化扫清道路，使其能够永久控制巴勒斯坦土地(即吞并)和阻挠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自决权。这是以色列法西斯分子、部长本-格维尔公开宣称的：“必须解决以色列的土地问题……必须发动军事行动。拆除建筑物，消灭恐怖分子。不是一个或两个，而是几十个、几百个，必要时甚至上千个”。

这是罪犯才能说出的话。国际社会必须挺身而出，对抗那些践踏法律的人，而不是指责和谴责那些合法寻求权利和试图保护自己的人。国际社会现在应该放弃双重标准，在任何情况下都平等地维护法律，结束以色列被视为凌驾于法律之上的国家、对其犯下的战争罪和反人类罪不承担任何后果的可悲局面。

几十年来，巴勒斯坦人民一直遭受着令人发指的不公正待遇，现在是保护他们的时候了。现在是追究责任的时候了，要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追究以色列政府和军事官员以及定居者极端分子和民兵对他们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已经犯下并仍在继续犯下的所有罪行的责任。现在是结束这种非法殖民占领和对巴勒斯坦人民实行的令人憎恶的种族隔离的时候了。

我们敦促安全理事会、大会、秘书长和所有国家，包括《日内瓦第四公约》缔约国，履行其法律义务和责任，为了正义，为了和平，现在就采取行动。

在本信之前，我们已就占领国以色列在构成巴勒斯坦国领土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对巴勒斯坦人民持续实施的历史性不公正行为和正在犯下的罪行发出 796 封信。从 2000 年 9 月 29 日(A/55/432-S/2000/921)到 2023 年 7 月 3 日(A/ES-10/944-S/2023/494)的这些信函，基本记录了占领国以色列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行。必须就占领国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的所有战争罪行、国家恐怖主义行为、系统侵犯人权行为追究责任，必须将肇事者绳之以法。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观察员

部长级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